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 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 事 7 人,实际出席董事 7 人,其中董事万正元、独立董事费一文、徐光华、蒋海 洪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万世平先生召集并主持, 公司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 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了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 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 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确定以2023年7月11日为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89名激 励对象授予195.6666万股限制性股票,授予价格为16.59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万世平先生、魏建刚先生、龚爱琴女士、万正元先生为 2023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,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4票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1日